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公布山西省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的通知

时间: 2018-09-07 来源: 山西省教育厅

字体: 大 中 小 关闭

晋教职函〔2018〕48号

各市教育局, 各高职院校, 各省属中职学校:

《山西省教育厅关于开展全省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通知》(晋教职〔2018〕10号)印发后, 各市、各校积极认真申报。在申报的基础上, 我厅组织专家进行了遴选评定, 现将遴选结果予以公布, 并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结果

按照各单位自愿申报、省级遴选评定的工作程序, 现确定首批38个现代学徒制试点, 包括1个市, 22所试点高职院校和35所试点中职学校, 详见附件。

二、工作要求

1. 各试点单位要不断提高认识, 牢牢把握现代学徒制的核心要素、主要内容和发展方向; 要对照任务书和建设方案, 高标准严要求, 扎实推进各项任务; 要聚焦重心、汇集力量在各自试点的重点方向形成突破, 取得实实在在的成果; 按照要求接受年度检查和验收。

2. 各试点单位主管部门要加强对试点工作的支持和指导, 落实年度检查和验收相关工作; 要积极发挥政策引导作用, 联合政府职能部门协同推进, 以财政资助、政府购买等方式引导行业企业和职业院校积极推行现代学徒制。

3. 我厅委托山西省现代学徒制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专委会)对试点工作业务指导、组织开展现代学徒制相关培训与交流、按照我厅要求开展年度检查和验收。各地和各试点单位应主动支持、积极配合专委会工作。对于试点期间工作不力或造成不良影响的, 我厅将终止其试点资格。相关市级教育行政部门要成立相应专委会, 组织对本市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开展研究和指导, 制订市域范围内试点工作推进步骤, 并对承担省级试点任务的市内学校进行检查督导等。

4. 晋中市要成立试点工作领导小组, 研究探索市级统筹实施现代学徒制的有效途径、支持政策和保障措施, 争取在解决现代学徒制瓶颈问题上有了新的突破。

三、其他

1. 各试点单位任务书及建设方案经审定, 将在山西省职业教育网公布, 部分试点单位任务书及工作方案经修改后公布。

2. 我厅将于每年年底, 对试点单位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年度检查, 每年6月、12月, 各试点学校报告工作进展自查报告, 各试点单位自查报告和年度检查意见将作为2020年试点工作验收的重要依据。请各试点单位按照《山西省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方案(试行)》要求, 对照任务书和年度检查意见, 查漏补缺、保持进度和方向, 扎实推进试点工作, 按时保质完成试点任务。

山西省教育厅

2018年9月7日

山西省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名单.doc

附件：

山西省首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名单

一、试点市（1个）

晋中市

二、试点高职院校（22所）

院校名称	试点专业
山西药科职业学院	药学专业
山西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专业
山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物流管理专业
山西水利职业技术学院	测绘工程系摄影测量与遥感专业
山西经贸职业学院	土木工程检测技术专业
山西建筑职业技术学院	工程造价专业
山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电气自动化技术专业
山西旅游职业学院	烹饪工艺与营养专业
山西艺术职业学院	舞蹈表演专业
山西煤炭职业技术学院	应用化工技术
晋城职业技术学院	智能制造专业群
太原旅游职业学院	导游专业
山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供用电技术专业